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数量过半 暨减持达到 1%的公告

公司股东韩玉兰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年8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监事及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其中股东韩玉兰女士计划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1,754,61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3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1,578,507股后总股本比例的2.33%),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韩玉兰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止2022年9月29日韩玉兰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合计减持数量已过半,且韩玉兰女士于2022年9月5日至2022年9月29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360,000股,占公司现总股本比例1.06%,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韩玉兰	大宗交易	2022年9月1日2022年9月29日	20.32	8,946,800	1.7699%
合计			8,946,800	1.7699%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占总股本比例	
			例(%)	股数(股)	(%)	
	合计持有股份	11,754,615	2.33%	2,807,815	0.56%	
韩玉兰	其中: 无限售条件	11 754 615	2.33%	2,807,815	0.56%	
	股份	11,754,615	2.33%			
	有限售条件	0	0%	0	0%	
	股份	U	U/0		U%	

备注 1: 1、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计算相关股份数量、比例时,总股本已剔除公司当时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二、 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韩玉兰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9月5日至2022年9月29日					
股票简称	新易盛		股票代码		30050	2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口 减少团		一致行动人		有☑	无口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F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	B 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 月	发	5, 3	5, 360, 000 1. 06			

合计			5,	5, 360, 000 1. 06		06	
通过证券 通过证券 本次权益变动方 国有股行		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可以封或变更 可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本次增持股份的 资金来源(可多 选)		程					
3. 本次多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8,167,815	1.62%	2,807,815	0.56%	
韩玉兰其中: 无 股份有限售条		限售条件	8,167,815	1.62%	2,807,815	0.56%	
		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周			36,119,531	7.15%	36,119,531	7.15%	
黄晓雷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9,029,883	1.79%	9,029,883	1.79%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089,648	5.36%	27,089,648	5.36%		
合计 44		44,287,346	8.77%	38,927,346	7.7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		17,197,698	3.41%	11,837,698	2.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089,648	5.36%	27,089,648	5.36%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是☑ 否□

本次股权变动系股东履行前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

本次变动是否为 履行已作出的承 诺、意向、计划 ① 2022年8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监事及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其中股东韩玉兰女士计划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1,754,61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3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

	1,578,507 股后总股本比例的 2.33%),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			
	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减持情况与已披露减持计划一			
	致,目前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				
在违反《证券法》				
《上市公司收购				
管理办法》等法				
律、行政法规、	是□ 否☑			
部门规章、规范				
性文件和本所业				
务规则等规定的				
情况				
5. 被限制表决权的	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				
第六十三条的规				
定,是否存在不	是□ 否☑			
得行使表决权的				
股份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律师的共產業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区				

备注 2: 1、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计算相关股份数量、比例时,总股本已剔除公司当时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三、 其他事项说明

1、在计划减持股份期间,韩玉兰女士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 2、韩玉兰女士严格遵守了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并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披露义务,本次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
- 3、截至本公告日,韩玉兰女士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4、本次减持计划系其正常的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更变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韩玉兰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